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中期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 年 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 月 21 日（合同生效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39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9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0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0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2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10 重大事件揭示.....	4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4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5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7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47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7

§12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2 存放地点.....	48
12.3 查阅方式.....	48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7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142,626.6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710	00871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3,744,191.20 份	1,398,435.4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实施投资管理，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利率预期与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p> <p>1、利率预期与久期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考察市场利率的动态变化及预期变化，对 GDP、CPI、国际收支等引起利率变化的相关因素进行深入的研究，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的可能情景，并在此基础上判断包括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在内的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对市场利率水平和收益率曲线未来的变化趋势做出预测和判断，结合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结构及变化趋势，确定组合资产的久期。 当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上升时，降低组合的久期；当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下降时，提高组合的久期，以达到利用市场利率的波动和债券组合久期的调整提高债券组合收益率的目的。</p> <p>2、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变化是判断市场整体走向的一个重要依据，本基金将据此调整组合债券的搭配，即通过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子弹式、杠铃或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p> <p>3、骑乘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基于收益率曲线分析对债券组合进行适时调整的骑乘策略，以达到增强组合持有期收益的目的。该策略是指通过对收益率曲线进行分析，在可选的目标久期区间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较陡峭处右侧的债券。在收益率曲线不变动的情况下，随着其剩余期限的衰减，债券收益率将沿着陡峭的收益率曲线有较大幅度的下滑，从而获得较高的收益；即使收益率曲线上升或进一步变陡，这一策略也能够提供更多的安全边际。</p> <p>4、息差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息差策略，以达到更好地利用杠杆放大债券投资收益的目的。该策略是指在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的情形下，通过正回购将所获得的资金投</p>

	<p>资于债券，利用杠杆放大债券投资的收益。</p> <p>5、个券选择策略</p> <p>本基金将根据单个债券到期收益率相对于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偏离程度，结合流动性、税赋特点等因素，确定其投资价值，选择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磊	田东辉
	联系电话	0755-83276688	010-68858113
	电子邮箱	zhangl@byfunds.com	tiandonghui@psb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00	95580
传真		0755-83515599	010-68858120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路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501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0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A 座
邮政编码		518034	100808
法定代表人		马永红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byfunds.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0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0年1月21日 - 2020年6月30日)	报告期(2020年1月21日 - 2020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90,424.27	-406,347.58
本期利润	-1,055,397.15	-97,448.0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5	-0.006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05%	-0.6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42%	-1.5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63,943.68	-21,717.5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42	-0.015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2,980,247.52	1,376,717.8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58	0.984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42%	-1.5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2、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5、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64%	0.18%	-0.79%	0.18%	0.15%	0.00%
过去三个月	-0.94%	0.23%	-0.78%	0.18%	-0.16%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2%	0.24%	2.12%	0.18%	-3.54%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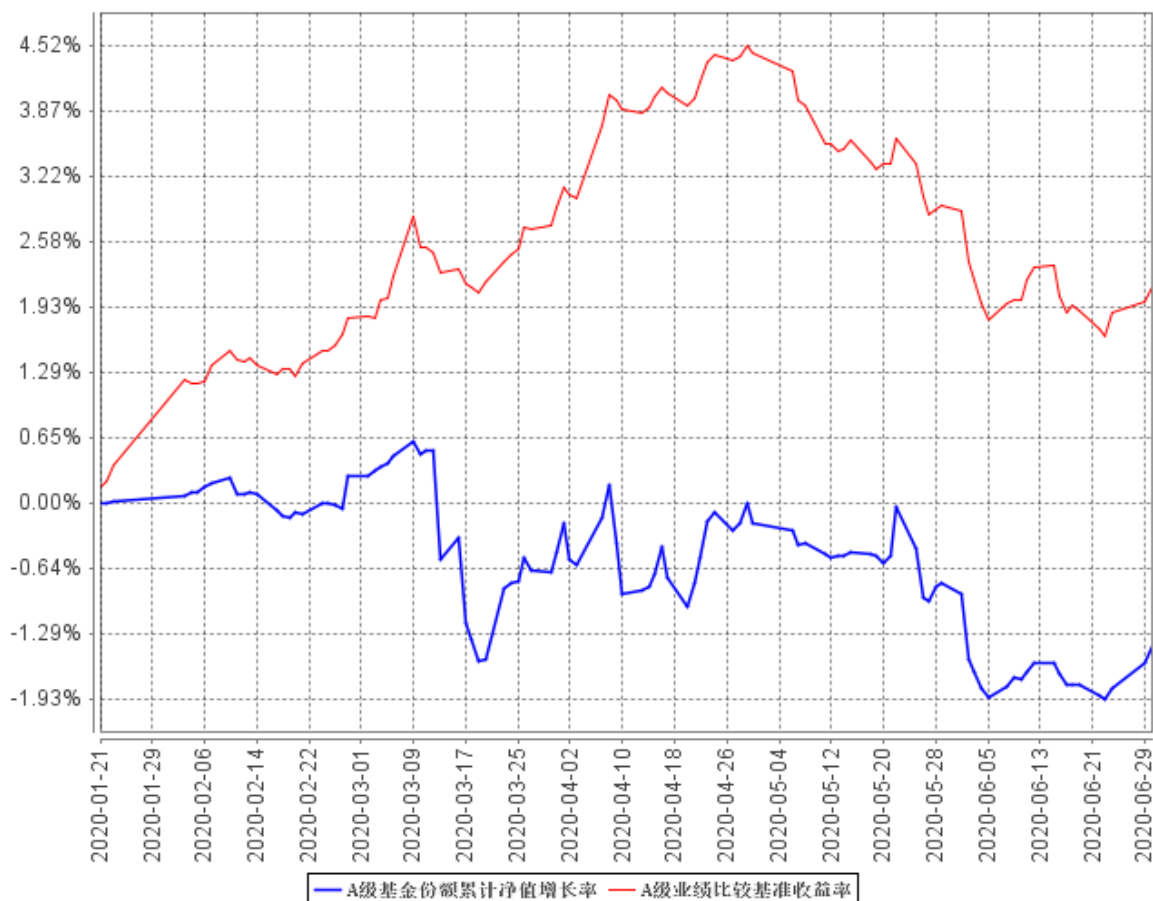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68%	0.18%	-0.79%	0.18%	0.11%	0.00%
过去三个月	-1.03%	0.23%	-0.78%	0.18%	-0.25%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5%	0.24%	2.12%	0.18%	-3.67%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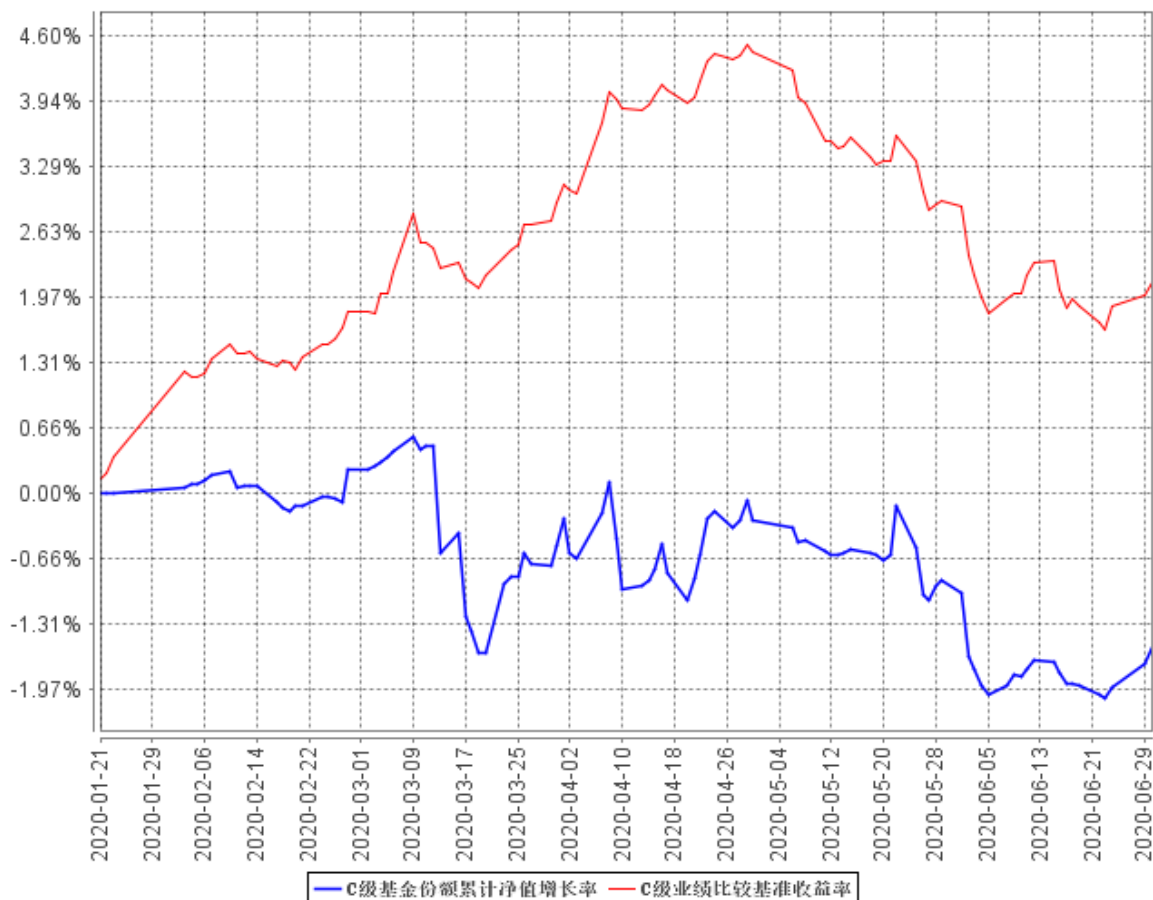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 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披露时点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中的相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 2001 年按照证监会“新的治理结构、新的内控体系”标准设立的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2001 年 5 月 18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注册地在深圳。公司目前管理宝盈鸿利收益混合、宝盈泛沿海混合、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宝盈核心优势混合、宝盈货币、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宝盈新价值混合、宝盈祥瑞混合、宝盈科技 30 混合、宝盈睿丰创新混合、宝盈先进制造混合、宝盈新兴产业混合、宝盈祥瑞混合、宝盈科技 30 混合、宝盈睿丰创新混合、宝盈先进制造混合、宝盈新兴产业混合、宝盈转型动力混合、宝盈祥泰混合、宝盈优势产业混合、宝盈新锐混合、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股票、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宝盈互联网沪港深混合、宝盈消费主题混合（由原基金鸿阳转型而来）、宝盈盈泰纯债债券、宝盈人工智能股票、宝盈安泰短债债券、宝盈祥颐定期开放混合、宝盈聚享定期开放债券、宝盈品牌消费股票、宝盈盈润纯债债券、宝盈融源可转债债券、宝盈盈聚丰两年定开债券、宝盈研究精选混合、宝盈祥利稳健配置混合、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宝盈祥泽混合、宝盈鸿盛债券、宝盈龙头优选股票、宝盈祥明一年定开混合、宝盈盈辉纯债三十九只基金，公司恪守价值投资的投资理念，并逐渐形成了稳健、规范的投资风格。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投资管理团队，在研究方面，公司汇聚着一批从事宏观经济、行业、上市公司、债券和金融工程研究的专业人才，为公司的投资决策提供科学的研究支持；在投资方面，公司的基金经理具有丰富的证券市场投资经验，以自己的专业知识致力于获得良好业绩，努力为投资者创造丰厚的回报。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高宇	本基金、宝盈祥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安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盈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	2020 年 1 月 21 日	-	12 年	高宇先生，厦门大学投资学硕士。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职于第一创业证券资产管理部，担任研究员；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职于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担任固定收益分析师；201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职于博时基金，先后担任固定收益总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等职位；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

					职于天风证券，担任机构业务总部总经理助理。2017 年 8 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历任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瑞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国国籍，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	--	--	--	--	--

注：1、本基金基金经理为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本基金的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并定期制作公平交易分析报告，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价差作专项分析。报告结果表明，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可合理解释范围之内；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疫情由国内发酵至海外蔓延，风险资产连续暴跌熔断，叠加油价问题进一步加剧通缩

风险，很大程度上冲击市场情绪，具体表现为前期风险资产跌、避险资产涨，并逐步扩散至后期的资产普跌，市场陷入流动性风险阶段，随后在全球央行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对冲下，流动性风险有所缓解。一季度除债券、美元上涨外，几乎所有资产均出现大跌。进入二季度，欧美随着经济重启，疫情有所反复，经济没有明显复苏迹象，但在宽松政策下，市场情绪持续向暖。而国内经济数据持续向好，但 5 月以来宽信用、打压空转、定点打击结构性存款和信托等操作频发，政策转向导致债券市场大幅回调。短期来看，经济惯性可能导致政策收紧过度，但中期政策仍是跟着基本面走。

一季度，本组合采取稳健的配置策略，在长端利率长期中枢已进入再次向下定位的阶段中，参与长端利率债的交易机会。进入二季度，在债市大幅回调的情况下，本组合转向防御策略，重点配置中短期利率债，同时适当结合长端利率波段操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5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2%；截至本报告期末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4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目前的经济基本面方向是全球经济寻底，政策宽松，中国短暂复苏，政策率先收紧。短期可能因为经济惯性导致政策收紧过度，但中期政策还是跟着基本面走。6 月以来，制裁香港、疫情二次风险均只是债市的噪音，主线是基本面预期的修正和政策的收紧。未来一个季度，如果经济有超预期数据，叠加国债供给的冲击，债市存在短期超调的可能性，但中期依然看多，市场对于明年一季度的基数效应是充分预期的，如果没有政策刺激，货币也不宽松，经济大概率不及当前，同时中期选举后美国新的制裁，地产的边际回落均会构成长债的利好。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管理公司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核查，并对估值结果及净值计算进行复核。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由公司投研、运营的分管（协管）领导、督察长及研究部、投资部门（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部等）、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总经理共同组成，以上人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估值政策和程序修订的适用性。日常基金资产的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负责执行。对需要进行估值调整的投资品种，管理人启动估值调整程序，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

一致，必要时征求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由估值委员会议定估值方案，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建立业务合作关系，由其按约定提供有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2,861,218.68
结算备付金		411,111.11
存出保证金		37,968.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70,131,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70,131,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6.4.7.5	803,085.94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359.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
资产总计		74,244,74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799,790.1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9,768.5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8,211.50
应付托管费		6,070.50
应付销售服务费		346.69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2,758.28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2,922.23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27,910.62
负债合计		19,887,778.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55,142,626.68
未分配利润	6.4.7.10	-785,661.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356,965.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244,743.91

注：1、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58 元，基金份额总额 53,744,191.20 份；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45 元，基金份额总额 1,398,435.48 份。宝盈盈顺纯债债券份额总额合计为 55,142,626.68 份。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无上年度对比数据。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857,990.38
1.利息收入		1,313,879.4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208,195.20
债券利息收入		908,934.5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96,749.64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16,643.0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2,116,643.0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1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56,073.3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846.62

减：二、费用		294,854.80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55,629.29
2. 托管费	6.4.10.2.2	51,876.39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18,849.75
4. 交易费用	6.4.7.19	14,322.05
5. 利息支出		25,866.7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866.70
6. 税金及附加		-
7. 其他费用	6.4.7.20	28,310.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2,845.18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845.18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无上年度对比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0,031,224.08	-	240,031,224.0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52,845.18	-1,152,845.1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4,888,597.40	367,183.91	-184,521,413.4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7,401,947.41	-557,439.00	46,844,508.41
2.基金赎回款	-232,290,544.81	924,622.91	-231,365,921.9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142,626.68	-785,661.27	54,356,965.4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无上年度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杨凯</u>	<u>张献锦</u>	<u>何瑜</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774号《关于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40,031,221.89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07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0年1月21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40,031,224.08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1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称为C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商业银行金融债(不含二级资本债等商业银行次级债券)、债券回购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资产支持证券等投资,同时本基金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以及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信用债品种。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

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总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 月 21 日（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合同生效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

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和私募债券

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

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4)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861,218.68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2,861,218.68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70,187,073.33	70,131,000.00	-56,073.33
	合计	70,187,073.33	70,131,000.00	-56,073.33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70,187,073.33	70,131,000.00	-56,073.3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625.30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85.10
应收债券利息	802,258.44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17.10
合计	803,085.94

6.4.7.6 其他资产

无。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2,758.28
合计	12,758.28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27,910.62
合计	27,910.62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10,031,191.08	210,031,191.08
本期申购	44,166,647.16	44,166,647.1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0,453,647.04	-200,453,647.04
本期末	53,744,191.20	53,744,191.2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30,000,033.00	30,000,033.00
本期申购	3,235,300.25	3,235,300.2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1,836,897.77	-31,836,897.77
本期末	1,398,435.48	1,398,435.48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690,424.27	-364,972.88	-1,055,397.1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02,116.10	189,337.37	291,453.47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1,643.26	-408,993.51	-540,636.77
基金赎回款	233,759.36	598,330.88	832,090.2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88,308.17	-175,635.51	-763,943.68

单位：人民币元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406,347.58	308,899.55	-97,448.0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89,174.01	-313,443.57	75,730.4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0,004.31	3,202.08	-16,802.23
基金赎回款	409,178.32	-316,645.65	92,532.6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7,173.57	-4,544.02	-21,717.59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8,025.9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05,125.00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852.91
其他	191.35
合计	208,195.20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无。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854,700,476.16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848,633,300.07
减：应收利息总额	8,183,819.16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116,643.07

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无。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无。

6.4.7.16 股利收益

无。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 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073.33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56,073.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 增值税	-
合计	-56,073.33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 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549.10
基金转换费收入	297.52
合计	846.62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 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97.05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3,925.00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其中：申购费	-
赎回费	-
合计	14,322.05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 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3,410.62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400.00
银行间帐户维护费	4,500.00
合计	28,310.62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本基金合同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2020 年 8 月 27 日发布公告，截至 2020 年 8 月 12 日，本基金连续 3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8 月 26 日，本基金连续 4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出现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以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宝盈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55,629.2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13.00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0% / 当年天数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无上年可比期间数据。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1,876.39

注：1、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0% / 当年天数。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无上年度可比数据。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合计

宝盈基金公司	-	17,969.05	17,969.0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	-	-
合计	-	17,969.05	17,969.05

注：1、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0.3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宝盈基金公司，再由宝盈基金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 0.30% / 当年天数。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无上年度可比数据。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 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9,907,393.48	-	-	-	-	-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无上年可比期间数据。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861,218.68	98,025.94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无上年度对比数据。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余额为 19,799,790.10 元。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200203	20 国开 03	2020 年 7 月 1 日	101.41	100,000	10,141,000.00
200001	20 付息国债 01	2020 年 7 月 1 日	100.07	100,000	10,007,000.00
合计				200,000	20,148,000.00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督察长负责组织指导监察稽核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邮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

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129.02%。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0,007,000.00	-
合计	10,007,000.00	-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AA	-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60,124,000.00	-
合计	60,124,000.00	-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 19,799,790.10 元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

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861,218.68	-	-	-	2,861,218.68
结算备付金	411,111.11	-	-	-	411,111.11
存出保证金	37,968.23	-	-	-	37,968.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7,000.00	-	60,124,000.00	-	70,131,000.00
应收利息	-	-	-	803,085.94	803,085.94
应收申购款	-	-	-	359.95	359.95
资产总计	13,317,298.02	-	60,124,000.00	803,445.89	74,244,743.91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799,790.10	-	-	-	19,799,790.10
应付赎回款	-	-	-	19,768.58	19,768.5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8,211.50	18,211.50
应付托管费	-	-	-	6,070.50	6,070.5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46.69	346.69
应付交易费用	-	-	-	12,758.28	12,758.28
应付利息	-	-	-	2,922.23	2,922.23
其他负债	-	-	-	27,910.62	27,910.62
负债总计	19,799,790.10	-	-	87,988.40	19,887,778.50
利率敏感度缺口	-6,482,492.08	-	60,124,000.00	715,457.49	54,356,965.41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0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19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726,322.26	-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717,638.27	-

	基点		
--	----	--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交易性权益类公允价值占基金净资产比例为 0.00%，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0,131,000.00	94.46
	其中：债券	70,131,000.00	94.4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72,329.79	4.41
8	其他各项资产	841,414.12	1.13
9	合计	74,244,743.91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0,007,000.00	18.4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0,124,000.00	110.6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0,124,000.00	110.6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0,131,000.00	129.0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03	20 国开 03	400,000	40,564,000.00	74.63
2	200202	20 国开 02	200,000	19,560,000.00	35.98
3	200001	20 付息国债 01	100,000	10,007,000.00	18.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形。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7,968.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03,085.94
5	应收申购款	359.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41,414.12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326	164,859.48	47,431,530.22	88.25%	6,312,660.98	11.75%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578	2,419.44	-	-	1,398,435.48	100.00%
合计	904	60,998.48	47,431,530.22	86.02%	7,711,096.46	13.98%

注：1、本基金采用分级模式核算，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基金份额来计算。

2、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合计数=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66.70	0.0001%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22.00	0.0016%
	合计	88.70	0.0002%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0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0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A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份额总额	210,031,191.08	30,000,033.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44,166,647.16	3,235,300.25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00,453,647.04	31,836,897.7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744,191.20	1,398,435.4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投资策略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中规定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显著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2	-	-	-	-	-

注：1、基金管理人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为：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 (6)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

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评估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2、应支付给券商的佣金指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不单独指股票交易佣金。

3、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新租海通证券上海、深圳交易单元各一个，无退租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392,623,500.40	100.00%	497,000,000.00	100.00%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年1月10日
2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年1月10日
3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年1月10日
4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证券时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年1月10日
5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年1月10日
6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年1月10日
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证券时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年1月21日
8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证券时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年1月22日
9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年1月23日
10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	证券时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年2月18日

	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1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3 月 24 日
1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3 月 31 日
13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4 月 10 日
14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4 月 22 日
15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4 月 22 日
16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34 只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0 年 4 月 22 日
1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4 月 29 日
1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6 月 3 日
19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6 月 24 日
2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6 月 30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121-20200614	-	59,999,000.00	59,999,000.00	-	0.00%
	2	20200121-20200301	-	59,999,000.00	59,999,000.00	-	0.00%
	3	20200121-20200224	-	49,999,000.00	49,999,000.00	-	0.00%
	4	20200615-20200630	-	20,353,144.72	-	20,353,144.72	36.91%
	5	20200302-20200401	-	30,000,000.00	30,000,000.00	-	0.0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在极端情况下可能存在流动性等风险，敬请投资人留意。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宝盈盈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法律意见书。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0 层

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A 座

12.3 查阅方式

上述备查文件文本分别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在办公时间内基金持有人可免费查阅。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31 日